

附件 1:

# 中共吉林省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 2017 年部门预算

二〇一七年二月二十二日

# 目 录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一、收支预算表
- 二、收入预算表
- 三、支出预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一）规划省直机关党的建设，分类指导省直各部门和有关企业、事业单位党的建设的工作。

（二）指导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学习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和邓小平理论；协同省委有关部门指导、规划、协调、监督、检查省直机关干部教育和培训工作。

（三）指导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建设，做好对党员的管理和教育工作。

（四）指导省直机关各级党组织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实施对党员特别是党员领导干部的监督；定期了解各部门党员和群众对部门领导干部的意见，及时向省委反映各部门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的情况。

（五）负责综合指导省直机关精神文明建设工作，承担省直机关思想、道德、文化建设工作。

（六）指导省直机关党组织配合行政领导做好思想政治工作、统战工作以及社会稳定工作。

（七）负责省直各部门机关党委和纪委负责人的任免、考核、培训工作。

（八）领导省直各部门机关党的纪律检查工作，审议厅局级党员干部违反党纪问题，审批处级党员干部违反党纪的处理

决定。

（九）领导省直机关工、青、妇等群众组织的工作。

（十）完成省委、省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 二、机构设置

根据上述职责，省直机关工委内设 8 个机构，分别为省直机关纪律检查工作委员会、办公室、组织部、宣传（统战部）、研究室、省直机关工会工作委员会、共青团省直机关工作委员会、机关党委。

## 第二部分 预算表格

# 收支预算表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	814.61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270.44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22
非税收入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9.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87
三、事业收入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五、上级补助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其他收入			
<b>本年收入合计</b>	1270.44	<b>本年支出合计</b>	1270.4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上年结转			
<b>收入总计</b>	1270.44	<b>支出总计</b>	1270.44

# 收入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本年收入											上年 结转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拨 款收 入	事业收入			事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用 事 业 基 金 弥 补 收 支 差 额
			小计	财 政 预 算 拨 款 收 入	非 税 收 入		小 计	教 育 收 费 收 入	其 他 事 业 收 入						
一、一般公共服务	814.61	814.61	814.61	814.61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14.61	814.61	814.61	814.61											
行政运行	642.41	642.41	642.41	642.41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20	172.20	172.20	172.2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22	327.22	327.22	327.22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22	327.22	327.22	327.22											
未归口的行政单位 离退休	327.22	327.22	327.22	327.22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支出	69.74	69.74	69.74	69.74											
医疗保障	69.74	69.74	69.74	69.74											
行政单位医疗	69.74	69.74	69.74	69.74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87	58.87	58.87	58.87											
住房改革支出	58.87	58.87	58.87	58.87											
住房公积金	58.87	58.87	58.87	58.87											
合计	1270.44	1270.44	1270.44	1270.44											

# 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814.61	642.21	464.26	178.15	172.2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14.61	642.41	464.26	178.15	172.20			
行政运行	642.41	642.41	464.26	178.1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20				172.2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22	327.22	327.22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22	327.22	327.22					
未归口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22	327.22	327.22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9.74	69.74	69.74					
医疗保障	69.74	69.74	69.74					
行政单位医疗	69.74	69.74	69.74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87	58.87	58.87					
住房改革支出	58.87	58.87	58.87					
住房公积金	58.87	58.87	58.87					
合计	1270.44	1098.24	920.09	178.15	172.20			

#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表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0.44	一、一般公共服务	814.61	814.61	
财政预算拨款收入	1270.44	二、社会保障和就 业支出	327.22	327.22	
非税收入		三、医疗卫生与计 划生育支出	69.74	69.7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87	58.87	
<b>本年收入合计</b>	1270.44				
上年结转		<b>本年支出合计</b>	1270.44	1270.44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结转下年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b>收入总计</b>	1270.44	<b>支出总计</b>	1270.44	1270.44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一般公共服务	814.61	642.21	464.26	178.15	172.20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814.61	642.41	464.26	178.15	172.20
行政运行	642.41	642.41	464.26	178.15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72.20				172.2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7.22	327.22	327.22		
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22	327.22	327.22		
未归口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327.22	327.22	327.22		
三、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69.74	69.74	69.74		
医疗保障	69.74	69.74	69.74		
行政单位医疗	69.74	69.74	69.74		
四、住房保障支出	58.87	58.87	58.87		
住房改革支出	58.87	58.87	58.87		
住房公积金	58.87	58.87	58.87		
.合计	1270.44	1098.24	920.09	178.15	172.20

#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合 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一、工资福利支出	509.56	509.56	
基本工资	242.73	242.73	
津贴补贴	177.24	177.24	
奖金	19.85	19.85	
社会保障缴费	69.74	69.74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178.15		178.15
办公费	16.85		16.85
印刷费	1.82		1.82
水费	2.68		2.68
电费	6.24		6.24
邮电费	7.79		7.79
物业管理费	6.06		6.06
差旅费	32.79		32.79
会议费	2.42		2.42
培训费	7.42		7.42
公务接待费	1.73		1.73
工会经费	9.89		9.89
福利费	0.45		0.4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00		15.00
其他交通补助	60.28		60.28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3		6.73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10.53	410.53	
离休费	68.71	68.71	
退休费	258.51	258.51	
住房公积金	58.87	58.87	
采暖补贴	23.38	23.38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06	1.06	
合计	1098.24	920.09	178.15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7 年预算数
合 计	16.73
1、因公出国（境）费用	
2、公务接待费	1.73
3、公务用车费	15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
（2）公务用车购置	

说明：

1、“2017 年预算数”的单位范围包括部门本级及所属 1 个预算单位。

2、“2017 年预算数”的实有人员 107 人，其中：在职人员 64 人，离退休人员 43 人。

#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 支出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 第三部分 情况说明

#### 一、2017 年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所有收入和支出全部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教育支出、科学技术支出、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结转下年支出等。2017 年收支总预算 1270.44 万元,比 2016 年预算增加 90.2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结构调整，导致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增加。

## 二、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

2017 年收入预算 1270.4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1270.44 万元，占 100%；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占 0%；上年结转 0 万元，占 0%。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0.44 万元，占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 三、2017 年支出预算情况

2017 年支出预算 1270.4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098.24 万元，占 86.45%；项目支出 172.20 万元，占 13.55%；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920.09 万元，占 83.78%；公用经费 178.15 万元，占 16.22%。

#### 四、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2017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70.4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70.44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814.61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0万元，科学技术支出0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27.22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0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69.74万元，节能环保支出0万元，城乡社区支出0万元，农林水支出0万元，交通运输支出0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0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0万元，金融支出0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0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58.87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其他支出0万元，结转下年支出0万元。



## 五、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1270.4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98.24万元，占86.45%；项目支出172.20万元，占13.55%。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920.09万元，占83.78%；公用经费178.15万元，占16.22%。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814.61万元，占64.12%，主要用于本单位在职人员工资、日常办公经费、省直机关纪工委办案经费及省直机关培训教育经费等。

国防（类）支出0万元，占0%，主要用于\_\_\_\_\_。

教育（类）支出0万元，占0%，主要用于\_\_\_\_\_。

科学技术（类）支出0万元，占0%，主要用于\_\_\_\_\_。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0万元，占0%，主要用于\_\_\_\_\_。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27.22万元，占25.76%，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机关人员医保支出。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主要用于\_\_\_\_\_。

住房保障（类）支出58.87万元，占4.63%，主要用于省直机关工委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 六、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098.24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920.0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助学金、住房公积金、采暖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178.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补助、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 七、2017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拨款情况

2017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6.73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14.92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出国任务。

2.公务接待费1.73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0.22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中央八项规定要求，减少接待数量。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5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14.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5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减少14.7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改革后减少了部分车辆；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16年预算数增加（减少）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公务用车购置计划。

## 八、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2017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0 万元，占 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 0%。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 0 万元，占 0%；公用经费 0 万元，占 0%。

科学技术（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  
\_\_\_\_\_。

文化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  
\_\_\_\_\_。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0 万元，占 0%，主要用于  
\_\_\_\_\_。

农林水支出（类）支出 0 万元，占 0\_%，主要用于  
\_\_\_\_\_。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说明情况

###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7年部门本级等1家行政单位以及0家参公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17.87万元，比2016年预算减少10.12万元，降低7.91%。

###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7年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6年10月31日，部门本级和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5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15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0台（套）。

2017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及单位价值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情况（无）。

### （四）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17年实现绩效目标管理全覆盖；纳入财政绩效评价范围的项目1个，涉及金额10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省级财政通过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当年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七) 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九）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一）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三）“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费的国际旅游、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四）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